

龙门市殡仪馆殡葬基本服务项目清单

序号	服务项目	服务内容	政府免费提供服务范围	计费单位	收费标准	价格管理方式
1	遗体接运	使用普通殡葬专用车,将遗体从指定地点接收并运送到殡葬服务机构,含车辆及工具消毒、接运人员基本防护、遗体搬运、卫生包扎使用和装尸袋(基本型)使用等基本服务。路桥通行费据实收取。	前述遗体接运服务(省内)	元/具或 元/具·公里	城区内每具 180元;农村、跨 市(县)3.5元/具 ·公里。	政府定价:1. 市殡仪馆收费 标准依据《惠 州市发展和改 革局 惠州市 民政局关于进 一步完善市管 殡葬服务机构 收费管理政策 的通知》(惠 市发改价〔 2018〕 133号);县 (区)殡仪馆 具体收费标准 见各县(区) 相关文件。2. 免费范围依据 关于印发《惠 州市民政局 财 政局关于进一 步规范免除殓 葬基本服务费 用管理的通知 》(惠民〔 2025〕30号)
2	遗体消毒	根据《遗体保存服务规范》等民政行业标准对遗体表面进行基本消毒及清洗处理。	前述遗体消毒服务	元/具	100元	不属于政府定 价项目,但纳 入基本服务免 费范围。
3	遗体存放 (非单柜)	根据《遗体保存服务规范》等民政行业标准使用多门冷藏柜对遗体进行冷冻(藏)。	不超过3天的遗体冷冻 (藏)存放服务	元/具·天	100元(不足一天 按一天计算)	
4	遗体告别厅租 用(小型告别 厅)	根据《遗体告别服务规范》等民政行业标准,使用基准型告别厅开展遗体告别服务。基准型告别厅应不小于20平方米。	前述遗体告别服务	元/间·次	200元(1小时内)	
5	遗体火化	根据《遗体火化服务规范》等民政行业标准使用普通火化炉对遗体(含已出具死亡证明的死婴)进行火化,含炉膛清理、入炉火化、骨灰收验、装盒(袋)等。	遗体火化服务(普通火化 炉)	元/具	200元	
6	骨灰寄存	根据《骨灰寄存服务规范》等民政行业标准提供的骨灰盒(盒)寄存服务,含骨灰基本收存、格位清理、登记等。	不超过10年的骨灰寄存服务	元/格位·年	70元(不足一年按 一年计算)	
7	基准型骨灰盒 (盅)	提供基准型骨灰装置用具。	提供1个基准型骨灰盒 (盅)	元/个	80元	
8	遗体包裹	基本型遗体包裹服务。	对遗体进行包裹服务	元/具	150元	

备注: 1、上述标准实施期间,若遇国家、省、市政策调整,按新政策执行。2、上述服务范围内(不限项目种类)的办丧费用,合计低于1780元的,财政按照实际消费金额予以补贴;合计超出1780元,财政按照1780元予以补贴。超出上述服务范围的办丧费用财政不予补贴。